

债券代码：123064
债券代码：136554
债券代码：136555
债券代码：136800
债券代码：145251
债券代码：145533
债券代码：145534
债券代码：145556
债券代码：145650
债券代码：145668
债券代码：145855
债券代码：145689
债券代码：145771
债券代码：150111
债券代码：150112
债券代码：150315
债券代码：150320
债券代码：150321
债券代码：150501
债券代码：150504
债券代码：150650
债券代码：151440
债券代码：162273
债券代码：162470
债券代码：163019
债券代码：162645

债券简称：15 中金 Y1
债券简称：16 中金 01
债券简称：16 中金 02
债券简称：16 中金 04
债券简称：16 中金 C2
债券简称：17 中金 02
债券简称：17 中金 03
债券简称：17 中金 C1
债券简称：17 中金 C2
债券简称：17 中金 04
债券简称：17 中金 05
债券简称：17 中金 C3
债券简称：17 中金 06
债券简称：18 中金 01
债券简称：18 中金 02
债券简称：18 中金 C1
债券简称：18 中金 03
债券简称：18 中金 04
债券简称：18 中金 05
债券简称：18 中金 06
债券简称：18 中金 C2
债券简称：19 中金 C1
债券简称：19 中金 C3
债券简称：19 中金 C4
债券简称：19 中金 04
债券简称：19 中金 C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第十五号的有关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需就一诉讼事项进行公告。中金财富已于2020年1月2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相关公告，正文如下：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2020年1月20日,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因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安徽外经公司”)未能按约定兑付到期债券本息(涉及债券简称“16皖经02”),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安徽外经公司,要求其偿还债券投资本金1亿元人民币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因中金财富为“16皖经02”联席主承销商,原告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追加中金财富为被告,要求中金财富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中金财富正在准备应诉中,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上述诉讼事项对中金财富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有关公告乃根据有关披露规定发布,公告中所述诉讼不会对本公司或中金财富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